重塑全球秩序消除全球贫困
——托马斯·博格的三个改革提案

孙金峰
（汕头大学）
DOI：10.65285/RWYSHKX.V2I7.011

摘　要：为了解决全球贫困问题，托马斯·博格提出三个改革全球秩序的提案，分别是：取消全球资源特权、建立全球资源分红机制、建立全球健康效力基金体制。这些改革提案的有效实施有赖于发达国家的有力支持。然而，这些提案如果得到有效实施将对发达国家造成巨大损失，这使得发达国家不可能支持这些改革提案，它们也就不具备可行性。
关键词：托马斯·博格；全球资源特权；全球资源分红；健康效力基金

Thomas Pogge's Three Proposals to Reshape the Global Order and Eradicate Global Poverty

Jinfeng Sun
Shantou University

Abstract: To address the problem of global poverty, Thomas Pogge puts forward three proposals to reshape the global order, namely, abolishing the global resources privilege, establishing the global resources dividend mechanism, and setting up the global health impact fund system. The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these proposals depends heavily on strong support from developed countries. Nevertheless,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would bring substantial losses to developed countries, making it unlikely that they will back these reform proposals. Hence the proposals lack feasibility.
Keywords: Thomas Pogge; global resources privilege; global resources dividend; health impact fund

前言：

托马斯·博格作为推动全球正义理论和实践的领军学者为重塑全球秩序以消除全球贫困进行了大量的论证。他引用大量具体数据来表明全球贫困的严重情况以及全球财富分配的极其不平等状况。他说，“据估计，全人类中，13%（8.3 亿）的人长期营养不良，17%（11 亿）的人缺乏安全饮用水，41%（26 亿）的人缺乏基本的卫生条件。大约 16%（10 亿）的人缺乏足够的住处。大约 31%（20 亿）的人缺乏基本的医药品，25%（16 亿）的人没有电用。大约 17% 的成年人（7.74 亿）是文盲，五到十七岁之间的儿童中 14%（2.18 亿）是童工——经常处于糟糕的条件之下，做士兵、雏妓、家庭佣工，或者从事农业、建筑业、纺织或地毯生产。”[1] 他同样指出，“人类死亡中有三分之一是由贫困相关因素引起的，例如饥饿、腹泻、肺炎、结核病、疟疾、麻疹、围产期症状，所有这些都可以通过食物、安全饮用水、注射疫苗、补水或者药品等进行预防或者治愈，成本低廉。”[1] 博格之后指出全球财富分配极端不平等的程度，他说，“‘高收入国家’，人口占全球总人口的 15.7%，占有全球总收入的 79%，每年人均生活标准为 35131 美元。就全球而言，相对应的数字为 6987 美元。全球最穷的 15% 的人口，每年消费总支出大约是 950 亿美元，大概占全球产品的 0.2%，其每年人均消费支出是 100 美元。”[1] 近些年来，即便技术水平和经济水平取得了进步，全球贫困仍在变得愈加严重，而全球不平等也在加剧。[1]

在有力地论证了全球秩序在全球贫困的产生中所扮演的因果角色之后，[2] 博格提出关于改革全球秩序以消除全球贫困的三个提案，分别是：消除全球资源特权、建立全球资源分红机制、设立全球健康效率基金。虽然博格提出的这些改革方案都是关于全球秩序的，第一个改革方案与贫困国家本身关系更加密切，而后面两个改革方案更多地涉及全球秩序总体的改革。尽管存在这种不同，这些改革提案中的每一个要想得到有效实施，发达国家的支持和合作至关重要，因为当前的全球秩序是由发达国家塑造和维持的。

本文论述博格提出的这三个改革提案，阐述它们如何施行并审视其可行性如何。

二、博格关于消除全球资源特权的提案

全球资源特权是不正义的全球秩序的一个方面，它指的是在一国之内掌握政府权力的任何集团，不管它是如何获得和行使权力的，都被认为是该国自然资源的合法所有者，能合法地转移资源的所有权。[1] 该特权为资源丰富的国家里的军事集团夺权提供了强烈的刺激，正如博格所说，“全球资源特权为在资源丰富的国家里发动政变和内战提供了强烈的刺激。”[1] 由于全球秩序中存在该特权，贫穷国家的富饶的资源并没有推动它们的经济发展，反倒诱发了它们的贫穷和政治混乱。

博格提议消除此特权，方法是由新兴民主国家采纳一个宪法修正案，该修正案规定只有本国的符合宪法的民主政府才能合法地转移公共资产的所有权，并且禁止任何政府认可从之前的违宪政府那里获得的资源的所有权。[1] 这意味着由违宪政府所进行的资源所有权转移会被质疑并被认定为非法。

该提案如果被贫穷国家所接纳并被国际社会有效遵守，会极大减少军事政变的企图，维持贫穷国家的政治稳定，促进其经济发展。然而，鉴于全球资源特权牵涉到巨大的利益，发达国际不会认可关于消除全球资源特权的宪法修正案 。博格说，“如果不能从威权政府手里获得它控制的自然资源所有权，对发达国家来说，前景是灾难性的。发达国家的经济高度依赖进口此类资源，如果它们只能从实现民主管治的国家中进口此类资源，它们的经济将严重受损。”[3] 总之，如果发达国家遵守该宪法修正案，它们的繁荣和经济发展将严重受损。

由于发达国家的重大利益系于此特权之中，关于取消该特权的宪法修正案不会得到发达国家的支持，因而博格的这项提案是不可行的。

三、博格关于全球资源分红的提案

鉴于严重的全球贫困和全球财富分配不平等，[1] 博格认为当前的全球秩序是不正义的，因为穷人被无正当理由地、武断地排除在自然资源的使用之外并且没有获得任何补偿。[4]

博格认为自然资源作为人类的共同资产应该由世界上的所有人共享，然而实际上，发达国家从全球自然资源中获利最多，而全球穷人没有从全球自然资源中获利。为了修正这种不正义，博格提议建立全球资源红利机制以重塑全球秩序。

全球资源红利的提案要求，“对地球资源使用更多的那些人应该对那些非资源地很少使用这些资源的人进行补偿。”[4] 关于“补偿”，全球资源红利的提案并不要求全球资源要平均分享，而是要求在其疆域内控制着资源的国家和政府“分享它们决定使用或出售的任何资源的价值的一小部分。”[4] 博格将国家和政府被要求分享的这部分价值称为“红利”，“因为它建立在全球穷人在所有有限的自然资源中占有不可分割的一份这种理念之上。”[4]

博格认为全球资源红利提案如果能够有效实施，在有限几年内能够显著改善全球贫困状况。他给出这样的计算，“1% 的全球资源红利当前每年可以获得三千亿美元，”[4] 这相当于“在国际贫困线下的人每人每年获得 250 美元，是他们当前年收入的三倍多。”[4] 博格认为如果全球资源分红能够有效地征收和分配，全球贫困在几年内就可以消除，而发达国家的代价微乎其微。他以在原油产品上征收的分红为例来说明全球资源分红的效果。他认为，如果全球资源分红的目标是每年三千元美元，其中的 8% 可以从原油中获得，“将汽油产品每加仑加价五美分。”[4]

虽然该提案致力于解决全球贫困问题，给予全球穷人他们在全球资源中应得的那一部分，并且主要集中在其使用对环境保护产生重大影响的那些资源上面[4]，很容易获得全球民众的接受和认可，[5] 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它能够得以推行。甚至可以说，它不具有可行性，因为发达国家缺乏动机去实施它。该全球资源红利的提案是向发达国家提出的，要求它们从其所控制、购买和使用的自然资源中分出一部分收入给全球穷人。发达国家的充分配合对于此提案的有效实施至关重要。然而，发达国家没法从全球资源分红的提案中获得好处。如果发达国家不能从该提案中获得利益，它们不会认真对待该提案，也不会施行它。

四、博格关于设立全球健康效力基金的提案

该全球健康效力基金提案致力于贫穷国家的民众面临的医药危机，他们不能获得对他们的生存至关重要的药品。博格分析了当前的医药专利体系是如何导致这种医药危机的。在当前的医药专利体系下，医药发明者被给予至少 20 年的专利期，这确保持有专利的相关医药公司享受大约十年的市场垄断权。[6] 穷人负担不起以垄断价格购买专利药，而医药公司又缺乏激励来开发针对贫困国家民众疾病的药品。除了高昂的医药价格，阻碍贫穷民众获得紧缺医药品的障碍包括：“缺乏当地供给、关于疾病和治疗的相关知识和信息匮乏、缺少冰箱或电能，以及卫生官僚系统中的失职、无能和腐败。”[6] 贫穷民众不能获得基本的医药品构成了对人权的严重破坏，尤其是考虑到贫穷人口占世界总人口的四分之三这一事实。

博格提议通过设立健康效力基金来克服当前的医药专利系统的弊端。健康效力基金是“一种根据绩效提供报酬的机制，根据某种药品对全球健康所产生的实际效力来对其进行回报。”[6] 在此系统下，医药公司可以自主选择在此系统中注册它们的产品，一旦完成注册，它们需要在十年期限内以最低的生产和分销价格销售注册的药品。它们会根据它们的药品所产生的健康效力来获得相应的报酬。

该健康效力基金的提案面对两个重要的难题，即健康效力如何计算、健康效力基金如何获得融资。关于第一个难题，博格认为“健康效力可以通过有质量的生活年数来评估。”[6] 有质量的生活年数通过比较注册的药品在它注册和引进之后与它注册和引进之前对人类生命的长度和质量的影响来进行计算。

关于第二个难题，博格希望发达国家能够帮助健康效力基金启动起来，他说，“如果占全球收入三分之一的国家把它们国民收入的仅仅 0.03%（万分之三）贡献出来，健康效力基金就能以每年 60 亿美元的资金得以启动。”[6] 这些预算，在去除健康效力评估的费用之外，“每年可以支持大约两种新药的研发，维持大约二十种药品的常规运行。”[6]

博格认为健康效力基金在为贫穷民众提供急需药品、改善他们的健康方面非常有效而可行。他认为健康效力基金体制只是对当前医药专利系统的补充，医药公司可以自由选择是否在健康效力基金体系进行注册。他认为健康效

力基金体制为医药公司提供报酬，同时并不会对现有医药专利体系造成任何结构性改变，它能够得到发达国家的欢迎和支持。然后，该机制果真如此可行吗？

该体制面临的核心问题是如何得到融资。虽然博格认为发达国家“把它们国民收入的仅仅 0.03%（万分之三）贡献出来，健康效力基金就能以每年 60 亿美元的资金得以启动，”[6] 发达国家如何有动机来贡献这部分收入呢？即便这只是非常少的一部分。健康效力基金体制的核心关切是贫穷国家的健康问题。如果不能从健康效力基金体制获得回报，发达国家不会为其进行融资，这导致健康效力基金体制不可行。

结语：

托马斯·博格在揭露全球秩序不公正方面做了巨大的努力和贡献，同时也对如何改革这些不正义做了大量的论证，非常值得敬佩和赞赏。在非常有力地论证了当前的全球秩序在本来可以避免的情况下导致了严重的全球贫困之后，博格提出了如上所述的五条提案来重塑全球秩序以消除全球贫困。这些改革举措如果能够得到有效实施将极大地减少全球贫困。然而，这些改革举措每一个都依赖于发达国家的支持和合作才能得以实施，而发达国家又缺乏动机对其提供支持和合作，这导致这些改革提案不可行。[7][8]

这些改革举措不可行的事实揭示了发达国家面临的道德危机。一方面，博格论证了这五项改革提案在道德上没有问题，它们所指向的都是贫困国家应得的。另一方面，发达国家不会支持这些在道德上没有问题的改革提案，使得全球穷人仍然处于贫困之中。这种道德危机表明在发达国家及其民众所声称的道德主张和他们的实际作为之间存在巨大的鸿沟，由于这种鸿沟的存在，他们对全球贫困的产生负有责任。

参考文献：

[1]Pogge, Thomas. World poverty and human rights: cosmopolitan responsibilities and reforms[M]. New York: Polity, 2008.

[2] 苏静 . 全球贫困问题的解决 : 论托马斯·博格的消极义务及制度性人权 [J]. 理论月刊 ,2018(06):132.

[3]Pogge, Thomas. Achieving democracy[J]. Ethics & International Affairs 15(1): 3–23, 2001.

[4]Pogge, Thomas. Eradicating systemic poverty[J]. Journal of Human Development 2(1): 59–77, 2001.

[5] 李艳霞 . 托马斯·博格全球正义理论初探——基于制度分析的角度 [D]. 太原 : 山西大学 ,2017:30.

[6]Pogge, Thomas & Krishnamurthy, Meena. How not to exclude the poor from advanced medicines: a plea for the health impact fund[J]. Rights and Development Bulletin 1(18): 5–12, 2010.

[7] 姚春艳 . 托马斯·博格全球贫困理论及其争论 [D]. 兰州 : 西北师范大学 ,2023:35.

[8][美] 托马斯·博格 . 罗尔斯 : 生平与正义理论 [M]. 顾肃、刘雪梅译 . 北京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0:177.

作者简介：孙金峰（1983 年 3 月－）、男、汉族、山东人、研究生学历、汕头大学讲师、研究方向：全球公正。

基金项目：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世界主义与当代中国若干重要问题研究”（项目编号：GD23XZX09）。